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1,458,003	1,341,223
銷售成本		(1,081,480)	(1,070,262)
毛利		376,523	270,961
其他收入及利潤	4	49,837	51,355
銷售及營銷費用		(90,768)	(83,367)
行政管理費用		(374,095)	(351,248)
財務開支	5	(10,850)	(18,854)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38,361)	(2,941)
聯營公司		(328)	471
其他經營費用	6	(302)	—
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6	4,511	2,519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利潤		—	3,561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9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30,573)

綜合損益表 (續)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6	(83,833)	(159,025)
所得稅抵免	7	<u>29,817</u>	<u>31,89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		(54,016)	(127,132)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	8	<u>-</u>	<u>507,569</u>
本年溢利／(虧損)		<u>(54,016)</u>	<u>380,437</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54,016)	398,968
非控股權益		<u>-</u>	<u>(18,531)</u>
		<u>(54,016)</u>	<u>380,437</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 本年溢利／(虧損)		<u>(0.58港仙)</u>	<u>4.47港仙</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u>(0.58港仙)</u>	<u>(1.43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年溢利／（虧損）	<u>(54,016)</u>	<u>380,437</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090)	(117,307)
本年出售之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	114,803
本年註銷之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u>(1,721)</u>	<u>-</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4,811)</u>	<u>(2,504)</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定額福利計劃精算利潤／（虧損）	(5,247)	1,333
所得稅影響	<u>620</u>	<u>(338)</u>
	<u>(4,627)</u>	<u>995</u>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19,601)	(137,499)
物業重估之利潤	<u>130,615</u>	<u>-</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06,387</u>	<u>(136,504)</u>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u>101,576</u>	<u>(139,008)</u>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u><u>47,560</u></u>	<u><u>241,429</u></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47,560	279,595
非控股權益	<u>-</u>	<u>(38,166)</u>
	<u><u>47,560</u></u>	<u><u>241,42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1	410,880	335,243
投資物業		151,500	–
使用權資產	11	317,688	–
商譽		399,821	400,094
其他無形資產		1,765,634	1,781,157
合營公司之投資		–	39,174
聯營公司之投資		11,781	12,4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34,430	54,0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938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093,672</u>	<u>2,622,145</u>
流動資產			
存貨		490,265	473,753
應收貿易賬款	12	103,672	102,71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		20,011	29,566
應收聯營公司		1,093	575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8,889	9,1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9,963	84,7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
現金及現金等值		990,386	1,191,575
流動資產總值		<u>1,654,279</u>	<u>1,892,118</u>
流動負債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27,846	28,815
應付貿易賬款	13	85,219	90,15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4,030	114,727
撥備及其他負債		42,633	49,445
應付稅項		46,560	137,389
計息銀行貸款		225,161	120,218
租賃負債		5,906	–
流動負債總值		<u>527,355</u>	<u>540,746</u>
流動資產淨值		<u>1,126,924</u>	<u>1,351,37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220,596</u>	<u>3,973,51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1,109	29,520
撥備及其他負債		35,526	47,539
計息銀行貸款		–	1,031
租賃負債		314,704	–
定額福利責任		15,756	6,905
遞延稅項負債		249,807	269,354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值		646,902	354,349
		<hr/>	<hr/>
資產淨值		3,573,694	3,619,168
		<hr/>	<hr/>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930,337	930,337
儲備		2,643,357	2,688,831
		<hr/>	<hr/>
權益總值		3,573,694	3,619,168
		<hr/>	<hr/>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除外（以公平值計量）。本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且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除非另有說明）。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除下文所詳述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所有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模式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把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留存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且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之比較資料，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列。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讓渡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之控制權，則該合約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倘客戶有權獲得使用已識別資產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即控制權已予讓渡。本集團選擇採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方法，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已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不會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個物業及汽車項目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就所有租賃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如有））及未償還租賃負債的累計利息（作為財務開支），而非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經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遞增借貸利率貼現後確認。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有否減值。本集團選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採用以下可選擇的實際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於初始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完結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之影響如下：

	增加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35,091
資產總值增加	<u>35,091</u>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35,091
負債總值增加	<u>35,091</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之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69,022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u>(37)</u>
	68,98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u>4.6%</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u>35,091</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u>35,091</u>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本集團只有一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從事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及備件的設計、開發及生產、以及提供活塞發動機的售後市場服務及支援。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業績，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年虧損而計量之須呈報分部虧損來作出評估。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年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一致，惟若干收入及利潤、若干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及金融工具相關之利潤或虧損、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和未分配財務開支及所得稅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以下為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業績按須呈報之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通用航空 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		合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	<u>1,458,003</u>	<u>1,341,223</u>	<u>1,458,003</u>	<u>1,341,223</u>
分部業績	<u>(20,310)</u>	<u>(84,773)</u>	<u>(20,310)</u>	<u>(84,773)</u>
調節表：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利潤			16,048	36,98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2,586)	(31,251)
未分配財務開支			-	(15,461)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38,253)	(2,615)
聯營公司			(328)	471
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333	3,488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利潤			-	3,561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9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	(30,573)
未分配所得稅抵免／(開支)			<u>19,080</u>	<u>(6,05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			<u>(54,016)</u>	<u>(127,132)</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折舊	64,201	57,962	64,201	57,962
未分配折舊			<u>733</u>	<u>827</u>
			<u>64,934</u>	<u>58,78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8,219	-	<u>8,219</u>	<u>-</u>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82,731	75,807	<u>82,731</u>	<u>75,807</u>
資本開支*	247,241	121,761	247,241	121,761
未分配資本開支			<u>-</u>	<u>74</u>
			<u>247,241</u>	<u>121,835</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美國	1,152,924	1,065,749
歐洲	180,110	154,163
其他	124,969	121,311
	<u>1,458,003</u>	<u>1,341,223</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資料乃按有關客戶之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美國	2,322,651	1,901,485
歐洲	571,184	593,877
香港	151,557	21,673
中國內地	11,912	51,079
	<u>3,057,304</u>	<u>2,568,114</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之所在地劃分，並不包括財務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之收益載列如下，彼等各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之10%或以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	471,698	402,855
客戶B	234,336	220,334
客戶C	185,487	159,254
	<u>891,521</u>	<u>782,443</u>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其他收入及利潤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於某時間點轉移之貨品之銷售	1,333,901	1,234,677
隨時間轉移之服務之提供	124,102	106,546
	<u>1,458,003</u>	<u>1,341,223</u>
收益資料分拆－地區市場		
美國	1,152,924	1,065,749
歐洲	180,110	154,163
其他	124,969	121,311
	<u>1,458,003</u>	<u>1,341,223</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3,832	2,2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78	186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541	787
補償費	–	9,680
分銷費收入	775	713
外匯兌換差額淨額	–	33,151
其他	3,463	4,364
	<u>18,689</u>	<u>51,134</u>
利潤		
註銷附屬公司之利潤	1,721	–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利潤	28,21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利潤淨額	1,217	221
	<u>31,148</u>	<u>221</u>
	<u>49,837</u>	<u>51,355</u>

5. 財務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之利息	3,766	17,755
隨著時間過去，撥備及其他負債的折現後金額之增加	70	114
租賃負債之利息	7,014	–
其他	–	985
	<u>10,850</u>	<u>18,854</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之成本*	993,441	978,304
提供服務之成本*	102,377	94,293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之撥回*	(14,338)	(2,335)
研發成本：		
本期開支	38,208	45,090
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折舊	64,934	58,78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8,219	–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82,731	75,807
外匯兌換差額淨額	16,437	(33,151)
其他經營費用：		
解散合營公司之虧損	302	–
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2,178)	969
收回過往已撇銷之其他應收賬款	(252)	–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回淨額	(3,781)	(3,488)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之減值	1,700	–
	<u>(4,511)</u>	<u>(2,519)</u>

* 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內。

7. 所得稅

年內，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源於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去年，按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於該年作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管轄區域當時之稅率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開支	–	6,060
即期－其他地區：		
本年開支	5,967	10,931
過往年度之過多撥備	(19,080)	–
遞延	<u>(16,704)</u>	<u>(48,88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稅項抵免總額	(29,817)	(31,89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稅項開支總額	–	94,585
	<u>(29,817)</u>	<u>62,692</u>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去年，本集團出售拓業國際有限公司（「拓業」）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拓業所欠本公司之未償還股東貸款及利息予盛通控股有限公司。拓業及其附屬公司（「拓業集團」）從事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之出售乃屬於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正進行之廣泛重組活動之一部份。

包括在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中，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拓業集團之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	41,095
銷售成本	-	(19,358)
毛利	-	21,737
其他收入及利潤	-	2,285
銷售及營銷費用	-	(2,333)
行政管理費用	-	(30,962)
其他經營開支	-	(12)
財務開支	-	(49,111)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	(58,396)
所得稅開支	-	(2,585)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	(60,981)
出售附屬公司之稅前利潤	-	660,550
稅項開支	-	(92,000)
出售附屬公司之稅後利潤	-	568,550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	-	507,569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	526,100
非控股權益	-	(18,531)
	-	507,56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不適用	5.90港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根據：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不適用	526,100,000港元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不適用	8,919,813,140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9,303,374,783股（二零一八年：8,919,813,14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有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對該等年度呈報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之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乃根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4,016)	(127,132)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	526,100
	<u>(54,016)</u>	<u>398,968</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9,303,374,783</u>	<u>8,919,813,140</u>

10.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特別股息—無（二零一八年：每股普通股1港仙）	-	93,03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宣派之特別股息並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

11. 物業、廠房和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添置了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171,60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6,973,000港元），及出售了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賬面值3,1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525,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訂立了為期25年的新租賃協議。於租賃起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290,824,000港元及290,824,000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08,066	109,283
減值	(4,394)	(6,572)
	<u>103,672</u>	<u>102,711</u>

本集團與客戶之信貸條款主要為賒賬，就若干客戶而言須預付部份款項。信貸期一般為30日。每位客戶均設有最大信貸限額。

本集團務求對未清還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管理高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原因是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之32%（二零一八年：37%）為應收本集團一名主要客戶之款項。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之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76,361	76,745
一至兩個月	11,726	12,241
二至三個月	2,441	3,927
超過三個月	13,144	9,798
	<u>103,672</u>	<u>102,711</u>

13.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7,815	65,839
一至兩個月	22,559	19,182
二至三個月	3,409	3,844
超過三個月	1,436	1,287
	<u>85,219</u>	<u>90,152</u>

該等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按60至90日期限清還。

14.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9,303,374,783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930,337</u>	<u>930,337</u>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已發行股份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519,591,000	551,959	609,080	1,161,039
發行股份(附註)	<u>3,783,783,783</u>	<u>378,378</u>	<u>1,248,649</u>	<u>1,627,027</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303,374,783</u>	<u>930,337</u>	<u>1,857,729</u>	<u>2,788,066</u>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3,783,783,783股本公司新股份已繳足發行予中間控股公司中航國際(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收購Motto Investment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票據之部份代價。該些股份之公平值為1,627,027,000港元，乃按當天上市股價每股0.43港元計算。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增加378,378,000港元及1,248,649,000港元。

整體回顧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1,458,00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41,223,000港元）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54,01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7,132,000港元）。母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是54,016,000港元，而上年同期則是溢利398,968,000港元，乃由於上年同期就於二零一八年出售之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錄得母公司所有者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526,100,000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由127,132,000港元減少至54,016,000港元，主要是由於：

- (1) 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於年內錄得虧損20,3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4,773,000港元）；以及
- (2) 上年同期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30,573,000港元；

但以上部份被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由2,470,000港元增加至38,689,000港元所抵消。

每股基本虧損為0.58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基本盈利為4.47港仙）。股本回報率按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虧損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為-2%（二零一八年：11%）。

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只有一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從事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及備件的設計、開發及生產、以及提供活塞發動機的售後市場服務及支援。

於二零一九年，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確認了收益1,458,00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41,223,000港元）及毛利376,5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0,961,000港元），並錄得本期虧損20,3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4,773,000港元）。假如撇除已在本年損益扣除之收購該業務時可識別購入資產之公平值調整的影響55,6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5,065,000港元），則通用航空飛機活塞發動機業務錄得溢利35,3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292,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我們的傳統航空汽油發動機產品銷售下跌，然而售予代工製造商（「OEM」）之銷售、售後備件之銷售以及維護、維修和檢修（「MRO」）之銷售則上升。

和其他競爭對手一樣，我們從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起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國內面臨一些重大供應鏈問題，影響了產能表現。我們正在與主要供應商共同制定恢復計劃，預料能在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之前解決供應鏈問題。

藍色金槍魚工廠現代化改造計劃（「藍色金槍魚計劃」）的工廠建設已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按期完成。大多數員工以及部份主要製造和收發運作已搬至新工廠。整個進度目前正按計畫進行，並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底前完成全部生產線的搬遷。

我們的研發項目的目標是為市場帶來新的不同的發動機。於二零一九年，我們聚焦在新發動機的認證工作，包括IO-370，CD-170，CD-300和GTSIO。這些項目已經完成重要里程碑，並已進入安裝和試飛階段。

財務回顧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由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天下圖控股」）（股份代號：402）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及由一間在美國的非上市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乃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其表現亦按公平值基準評價，並包含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中。公平值主要受相關證券之價格或估值所影響。由天下圖控股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八年到期，惟天下圖控股無力贖回，因此，該等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零之公平值列賬。由非上市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1,938,000港元列賬。

於二零一九年，並無就本集團持有之可換股債券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利潤或虧損，而上年同期則錄得公平值虧損30,573,000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由天下圖控股及同樣在聯交所上市之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幸福控股」）（股份代號：260）所發行之股份，該等投資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其公平值變動淨額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該等股本投資終止確認時，其於其他全面收益中錄得的利潤及虧損將不會重新計入損益。

自二零一八年起，天下圖控股之股份暫停交易，而天下圖控股則正進行清盤。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所發行之股份之公平值分別被評定為零（二零一八年：零）及34,04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3,642,000港元）。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年內，本集團錄得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合共38,68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47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合營公司就若干資產減值及訴訟損失作了撥備。

行政管理費用

行政管理費用包括薪金及工資、產品責任費用、工程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一般費用。年內，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管理費用374,0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51,248,000港元）。

投資物業

年內，本公司的辦事處由統一中心搬至海富中心。本公司正在為統一中心之物業尋求租客。該物業已由物業、廠房和設備轉至投資物業，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151,500,000港元列賬。

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貫保持充足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1,654,2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92,118,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合共990,38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91,575,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為527,35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40,746,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為3,573,69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619,168,000港元），由已發行股本930,3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30,337,000港元）及儲備2,643,35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688,831,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之計息債務包括計息銀行貸款225,16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1,249,000港元）及租賃負債320,6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計息債務佔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加計息債務之百分比計算為15%（二零一八年：3%）。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主要用於應付一般營運資金的需要。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並沒有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營運單位之功能貨幣結算，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極微。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環境及法規的遵從

保護環境及善用天然資源已逐步成為現代經濟發展的重要觀念，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全球環保的大趨勢，並一直在努力將環境保護的概念融入營運模式中。本集團採用新科技、新管理配套，嚴格控制環境影響及資源使用，致力打造低污染低排放的清潔生產模式，從而實現可持續發展經濟的重要方向。

本集團嚴格遵循所有由相關監管部門發佈而對公司有重要影響的相關的適用法律及規例。於二零一九年全年，本集團沒有不遵守對其業務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事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50名（二零一八年：691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僱員工資及薪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為293,58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52,989,000港元）。本集團重視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董事認為，為僱員提供優越的工作環境及福利，有助建立良好員工關係及挽留員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各員工的表現及市場情況制定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最近爆發及擴散的新型冠狀病毒對市場氣氛造成不利影響，並為全世界帶來挑戰性的形勢。本集團會持續密切關注該事件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並會制定可行和合理的方案去減少及降低該事件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

展望

在活塞發動機飛機業務相關的五個市場領域中：經認證通用航空商務和休閒、經認證通用航空飛行員培訓、未經認證通用航空、輕型運動類通用航空及無人飛行器，我們的戰略是提供最廣泛的產品系列，並投資於產品研發和認證，以持續為未來創造增長機會。此外，我們致力透過建立合理的成本結構及進行藍色金槍魚計劃，以提升營運和成本效益。

通用航空製造商協會總裁兼首席執行官Peter Bunce表示：「美國經濟增長和來自通用航空業的機遇正在增加。」我們深刻理解我們的潛在增長機遇和當下的營運挑戰。因此，我們制定了“P.A.C.E”戰略（利潤Profit，合理的成本結構Affordable Cost Structure，文化Culture，執行Execution），並相應制定了5年路線圖。透過完成藍色金槍魚計劃、建立靈活且合理的成本結構、持續開發新技術和新產品線、以及執行“P.A.C.E”戰略，我們預期能提高產品品質和盈利能力，以確保營運結果有穩定增長。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對其股東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責任性，從而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文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實施並遵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除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委任的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另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委任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細則，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席退任，即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須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有關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作出的核證聘用，故此安永概不就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為確保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之未登記股東應確保所有股份轉讓連同有關股票及填妥的過戶表格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董事及全體職員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賴偉宣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賴偉宣先生、傅方興先生、張志標先生、于曉東先生及趙揚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偉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李家暉先生及張平先生。